

证券代码：873155

证券简称：渝都传媒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 340,000.00 元的价格向郑绍民出售公司资产保时捷 Taycan 小汽车一辆。1、鉴于该车辆属公司分期购买（分期总额 853000.00 元，分期期数 60 期，每期应还本金 14216.00 元，每期应还利息 2701.04 元）。且由郑绍民代为偿付公司应承担的购车款项，现该车辆已分期付款 47 期，尚有 13 期待还本金 184808.00 元。另公司尚欠郑绍民 183.00 元其他应付未结清，两笔款项合计 184991.00 元。现经双方协商一致，将此两笔款项一并用于抵扣本次交易车款。相抵后，由郑绍民负责清偿该车辆待还款项。

2、通过以上方式相抵后，郑绍民尚需支付公司剩余款项 155009.00 元。鉴于郑绍民从 2017 年 11 月 1 日就职于公司，但已于 2026 年 4 月 2 日正式离职，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应支付郑绍民离职补偿金，双方同意将该车辆以上剩余款项作为郑绍民离职补偿，公司不再另行支付郑绍民离职补偿金，郑绍民也不再另行支付公司购车款项。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

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30%以上。

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四）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 2024 年度合并财务审计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819,636.67 元，期末净资产为人民币 889,648.33 元。本次出售的资产为保时捷车辆，该车辆在 2025 年 9 月已折旧摊销完毕，资产总额账面值（净残值）仅为 30,295.33 元；资产净额为-154,512.67 元（净残值-剩余贷款本金），最近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净残值）累计数为 59,878.31 元；资产净额累计数为-124,929.69 元，未达到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以上；未达到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 50%以上，且资产总额 30%以上。本次出售资产事项未达到以上重大资产重组的认定标准，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 2024 年度合并财务审计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819,636.67 元，出售小汽车的价格为 340,000.00 元，未达公司总资产的 30%，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郑绍民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桂花园 92 号 4-2

关联关系：公司前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保时捷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公司指定停车场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品牌型号：保时捷凯宴混合动力 A341

颜色：黑色

车架号（VIN）：WP1AJ29Y6MDA40974

发动机号：DFK021799

登记日期：2021年9月27日

表显里程：53792KM。

随车文件 二手车：行驶证 登记证书 购置税完税证明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经重庆人和保时捷中心评估。

（二）定价依据

根据重庆人和保时捷中心评估价为 33 万元-35 万元。取其中间值作为定价依据。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定价原则和方法恰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 340,000.00 元的价格向郑绍民出售公司资产保时捷 Taycan 小汽车一辆。1、鉴于该车辆属公司分期购买（分期总额 853000.00 元，分期期数 60

期，每期应还本金 14216.00 元，每期应还利息 2701.04 元)。且由郑绍民代为偿付公司应承担的购车款项，现该车辆已分期付款 47 期，尚有 13 期待还本金 184808.00 元。另公司尚郑绍民 183.00 元其他应付未结清，两笔款项合计 184991.00 元。现经双方协商一致，将此两笔款项一并用于抵扣本次交易车款。相抵后，由郑绍民负责清偿该车辆待还款项。

2、通过以上方式相抵后，郑绍民尚需支付甲方剩余款项 155009.00 元。鉴于郑绍民从 2017 年 11 月 1 日就职于公司，但已于 2026 年 4 月 2 日正式离职，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应支付郑绍民离职补偿金，双方同意将该车辆以上剩余款项作为郑绍民离职补偿，公司不再另行支付郑绍民离职补偿金，郑绍民也不再另行支付公司购车款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公司协助购买方办理小汽车过户手续。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和增加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交易风险情况。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重庆渝都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